

做戏

周华诚

钱，也是不容易。

越剧团里，演员都是女人，小生老生也是女人扮演的。大家都没有正儿八经上过戏剧学校，最多是几个月的培训班，跟着老师学一学。演员的年龄结构，将将过得去，都在三十岁到五十岁之间，再年轻的，就没有了。演戏真是要靠牺牲，直接找一个年轻人来，哪怕是学校里出来的，几个曲本她拿得起，但要说到没有曲谱的“路头戏”，那还真不行。到底，老演员到位一些。有的演员也肯练，台上演，台下也在苦练。也有演员做戏做倦了，离开了姐妹们，出去开了棋牌店。做了棋牌店的老板娘后，空下来的时候，也怀念四处演戏的时光。喝了酒，一高兴起来，就在棋牌店里唱上一两段。

说话间，我瞥见一个年轻演员，衣服没换，妆也没卸，就坐在舞台边上划拉手机发消息。“是不是谈恋爱……”美花开着玩笑，对方抬起头来，只是笑笑，没有接话。她还沉浸在手机里没出来呢。这么一个剧团，最早只有十来个人，慢慢地，有了添设备，有人了加人手。后来汪团长投资，拉起这么一个剧团，也的确不容易。美花说到的汪团长，也是常山人，演员们的工资都是汪团长负责，四处奔波招揽生意，也是汪团长。汪团长这个活儿不好干，被人尊重也有，两面受气也有，一般人做不好。至少也要能喝酒吧——美花这样说，比如去找老板包几场戏，不喝酒，这合作是谈不下来的。我和美花聊着这么一些闲话，却对隐藏在幕后未曾谋面过的汪团长心生一股敬意与好感。美花又说，汪团长这个人，做的是园林景观的生意，但是他又把他在园林景观方面挣的钱，花在了做戏上，算是个戏班班主了。

我也奇怪，以前，只听说城里人送戏下乡，没有听说过乡下地方“送戏进城”的。说到这一点，美花就很自豪。她们这个戏班子，江西浙江到处跑，把戏做到各个地方去，大家都是很高兴的。再过三四天，这个班子做完，美花他们就要回常山去演出了。此时夜幕降临，做戏的人从后台钻出来，走到世俗的炊烟里去。她的姐妹们，大概已经把晚饭做好了。

原文很长，使用的典故和比喻很多，大概是因为对帝王说话，不得不小心翼翼。从省略的部分来看，意思传达明白无误，即（没做成皇帝的）皇子“为臣下所侮辱，有司吹毛求疵，答服其臣，使证其君，多自以侵冤”。《汉武帝》隐括这段话，说武帝登基不久，

2020年11月2日



愿少留意

——吉川幸次郎的《汉武帝》

黄德海

“他的兄弟中的几位来朝。为此举办欢迎酒宴，音乐奏起，突然席中有一人抽泣出声”。武帝询问缘故，哭泣者言道：“尽受欺侮的自己，一听到悲哀的音乐，不禁落泪。我们（皇子）都是如此。”这个哭泣的人，就是上面写到的中山靖王刘胜，汉武帝的异母兄。不过问题来了，那些胆敢侮辱皇子的，到底是“群臣”还是某些臣子呢？

谈到这问题的时候，吉川先从汉代的公主入手：“一般来说，汉代的公主拥有非常权势。这些权势甚至在皇子之上。之所以这么说，是因为这些皇子都会以地方王的身份，离开国都长安，因此，他们很少有干预中央政治的机会。”也就是说，出现这现象，并不表明汉代女性地位高（“她们没有继承帝位的可能”），而是皇子在国都容易扰乱社会秩序，因此常被赶离，所以公主才获得权势。不过，即便皇子们离开国都，去了自己的封地，仍然是不稳定因素，“一旦他们发动叛乱，中央将极度困扰，所以皇帝派遣监督的官员，以日本江户时代家老（原注：日本江户时代各藩藩主的首要家臣）式监察他们的名义，用锐利的眼光时刻监视他们”。

刘胜肯定夸大其词了，侮辱皇子的应该不是什么“群臣”，而是随诸侯到自己封地上去的监察官。这些监察官对皇子不只是侮辱，有时候还“会故意策划事件陷害地方王，以此作为自己的政绩”。我们约略能猜到这结果，因为人总是这样，即便前面无比危险，为了一时的政绩或利益，仍然会刻意去构陷。吉川更深一层的推测，就不大容易想到了：“武帝的兄弟诸王大多被描述成超乎想象的愚昧之人，这些记录似乎也是在前述状态下产生的。”蓄意构陷的监察官报送的材料既有问题，进入皇家档案馆后史书照录，当然会让皇子们显得

愚昧。这推测提示我们，读各类历史的时候，要时刻有警惕之心，即便出自中秘的文书，也未必全值得信赖。

《汉武帝》里没写的是，刘胜这一哭，让武帝“厚诸侯之礼，省有司所奏诸侯事，加亲亲之恩”，稍稍缓解了皇子与监察官的紧张关系。其后，武帝“更用主父偃谋，令诸侯以私恩自裂地分其子弟，而汉为定制封号，辄别属汉郡”。此举虽显出皇帝对封地皇子的厚恩，诸侯却从此“地稍自分析弱小”，势力大大削弱。其实不止跟诸侯皇子，武帝晚年与太子刘据的紧张关系，恐怕也可以从这个方向去理解。吉川点出的这一情形，掀开了历史华丽帷帐的一角，让我们看到了重重宫闱里的某些深痛隐衷。这深隐之处，书中还有另外一段，涉及的是《史记·屈原贾生列传》——

贾生以为汉兴至孝文二十余年，天下和洽，而固当改正朔，易服色，法制度，定官名，兴礼乐，乃悉举其事宜法，色尚黄，数用五，为官名，悉更秦之法。孝文帝初即位，谦让未遑也。诸律令所更定，及列侯悉就国，其说皆自贾生发之。于是天子议以为贾生任公卿之位。绌、灌、东阳侯、冯敬之属尽害之，乃短贾生曰：“洛阳之人，年少初学，专欲擅权，纷乱诸事。”于是天子后亦疏之，不用其议，乃以贾生为长沙王太傅。

从这记载里看到的深痛，大概是贾谊的有志不获骋。既然“诸律令所更定，及列侯悉就国，其说皆自贾生发之”，贾谊当然应该“任公卿之位”。可在一干元老的干涉之下，文帝卒“不用其议”，真堪惋惜。数年之后，文帝再见贾谊，结果也竟是“可怜夜半虚前席，不问苍生问鬼神”，让人感慨万千。

筆會

大秦腔

(油画)

张元稼

徐志摩是近视眼，一目了然。关于他第一次配眼镜的时间地点，韩石山《徐志摩传》（十月文艺出版社2000年10月版）这样说的：

也是在开智学堂上学期间，他的眼睛近视了，家里给配了眼镜。第一次戴上眼镜，天已昏黑，在硖石泥城桥附近和一个朋友去走走路。把眼镜试戴上去，仰头一望，异哉，好一个伟大蓝净不相熟的天，张着千百支银光闪烁的神眼，一直穿过他的眼镜眼睛直贯他灵府的深处，不禁大叫道：“好天，今天才规复我眼睛的权利！”

这段话的意思是，志摩读小学时，家里给他配了眼镜，志摩第一次戴上眼镜，走在硖石的泥城桥上，整个场景都发生在徐志摩的家乡硖石。可惜，这番话实在是师心自用，不符合事实。

这段文字见于徐志摩《雨后虹》，原话是：

我记得我十三岁那年初次发现我的眼是近视，第一副眼镜配好的时候，天已昏黑，那时我在泥城桥附近和一个朋友走走路。把眼镜试戴上去，仰头一望，异哉！好一个伟大蓝净不相熟的天，张着千百支指光闪烁的神眼，一直穿过我眼镜眼睛直贯我灵府的深处，我不禁大声叫道，好天，今天才规复我眼睛的权利！（《雨后虹》，1922年8月6日作，载1923年7月21、23、24日上海《时事新报》副刊《学灯》）

徐志摩说自己13岁，应为虚岁，所以是1908年之事。当时，志摩确实是在硖石的开智学堂上学，这一点没说错。但是韩石山平添了两个元素，是徐志摩原文中没有的，即“家里给配了眼镜”和“硖石泥城桥”，这两个因素是息息相关的，既然是家里配的，也就是在家乡配的，所以就走了在硖石的桥上。但是志摩的眼镜不可能在硖石配，硖石也没有“泥城桥”的地

名，这仅仅是想当然耳。

先看看泥城桥的问题，泥城桥其实是在上海，目前，这座桥的正式名字叫“西藏路桥”，在上海的闹市区西藏中路上，横跨苏州河。因此有人以为，徐志摩当年走的是这座桥，也就是走在西藏中路上，走上西藏路桥，即泥城桥，跨过了苏州河，那也就是错解。当年，徐志摩不是走在如今的西藏中路上，因为那时的西藏中路还是一条河，叫做“泥城浜”，徐志摩是走在南京路上，走上泥城桥，跨过了泥城浜。

那么，上海人为什么把西藏路桥称为泥城桥呢？说来话长。泥城桥因泥城浜而得名。泥城浜原是条“护界渠”性质的内河水，由英租界开挖，始建于清咸丰三年（1853），到1863年完工，成为连接洋泾浜（即今延安路）和苏州河的“泥城浜”。1863年10月起，公共租界工部局着手在泥城浜进行丈量与设计，先后建起四座桥，因横跨泥城浜而都被称为“泥城桥”：北泥城桥（位于今西藏中路苏州河南境）、中泥城桥（大致在今凤阳路西藏中路口）、泥城桥（大致在今南京东路西藏中路口）、南泥城桥（大致在今广东路西藏中路

谈谈徐志摩配眼镜

王从仁

口。南京路上的一座就叫“泥城桥”，徐志摩当时走的，应该是这座桥。（参见马学强《上海城市之心》第二章《从边缘到中心》，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，2017年10月出版）

1912年泥城浜被填没，当年泥城浜东侧沿河浜有条小路叫西藏路，河道填没后，成了大道，就是现在的西藏中路。20世纪20年代，建造了新的泥城桥，成为上海南北主干道西藏路上横跨苏州河的一座桥梁，正式的名字叫“西藏路桥”，但上海人由于历史上的泥城桥名气响亮，习惯仍然叫“泥城桥”。

徐志摩第一次配眼镜理应在上海的另一个原因是，当时的硖石甚至海宁都没有眼镜店，即使上海的眼镜店也不多。20世纪初，英国人约翰·高德（John Goddard）在上海开设了“高德洋行”，专营机磨验光眼镜，据称是上海首家西式眼镜店。后来其他洋人也效仿此举，如托拔丝（Tobias）开设了“明晶洋行”，英籍犹太人雷茂顿（Riarton）开设了“雷茂顿洋行”。1911年曾在高德洋行工作过的中国员工筹资开设了“中国精益眼镜公司”，才出现了第一家中国人的机磨验光眼镜店。

但据笔者查找，1903年8月27日的《新闻报》第七版，有明晶洋行配眼镜的广告，这是目前能查到的上海报刊上最早的眼镜广告。简言之，1908年的徐志摩要配眼镜，只能到上

海，在那几家洋行配。

据1919年商务印书馆出版的《上海指南》记载，当时上海也只有13家眼镜店，著名的如精益求精、高、高德、明晶等9家全都集中在南京路。因此当年徐志摩应该是在南京路配了眼镜，沿着南京路往西走，走上了泥城桥戴上新配的眼镜，喜出望外。

当时徐志摩才十三岁，一个孩子跑到上海配眼镜，似乎不太可能，应该是父亲徐申如带他去的。志摩的父亲徐申如也是近视眼，早早地配了眼镜，随着机磨验光眼镜的出现，趋时务的徐申如替儿子配一副机磨验光眼镜，是极其自然的事。加上徐申如屡次到上海，对上海十分熟悉，所以帮志摩配眼镜也是轻车熟道。

徐申如第一次到上海坐的是轮船，1882年，上海招商局“驛利号”开辟了申皖客运专线，两年后，即1884年的暑假，徐申如随父亲一同坐“驛利号”前往上海，这一年，徐申如十三虚岁。（见刘培良《徐申如：诗人徐志摩之父》，中国文史出版社2016年10月版，第23页）

以后，徐申如兴办新型产业，结交各方名流，加上硖石到上海的铁路开通，他到上海更是熟门熟路，就在徐志摩配眼镜前不久，徐申如流连上海多日。

据《郑孝胥日记》记载，光绪三十三年十一月（1907年12月）初八日

（12月12日）：“午刻，汤翁先邀饮九华楼，座间晤缪小山、徐申如。”按先是汤寿潜的字，汤寿潜是位风云人物，当时与郑孝胥、张謇等组织预备公立公会，担任副会长。缪小山（亦作筱圃），即曾为张之洞幕友的缪荃孙，海内知名的藏书家、目录学家。

晚清上海的九华楼有两个，一家是著名的徽菜馆，在清末民初的上海风头一时，是上海徽菜馆的大牌。另据晚清朱文炳《海上竹枝词》云：“扬州馆子九华楼，楼上房间各自由。只有锅巴汤最好，侵晨饺面也兼优。”这个“九华楼”则为扬州馆子。他们到底在哪家“九华楼”聚餐，难以确考，可能性比较大的，是在徽菜馆。

两天后，郑孝胥日记又说：“午后，诣日辉（晖）港，与蒋抑之、沈新三、徐申如、刘厚生、熊棠村共观呢厂工程。”晚上，徐申如还和郑孝胥等一起吃花酒。（以上均见《郑孝胥日记》，中华书局1993年10月第1版）

所以，徐志摩的眼镜是父亲陪同下在上海配的，当无问题，这大概也是徐志摩第一次到上海。只是徐申如没有继续陪儿子玩，却让志摩的“一个朋友”陪着走走路，可见徐父对儿子并非娇生惯养，志摩也是个独立性很强的孩子。凑巧的是，徐申如和徐志摩第一次到上海的时间，都是虚岁十三，想想这一对都属猴子的父子，真是“猴子称大王”。

三年后，郁达夫和徐志摩成为同班同学，达夫称志摩是：“戴着金边近视眼镜的顽皮小孩”，这副眼镜对郁达夫印象太深刻了，想当然，这是徐志摩的原配眼镜，于是我们知道了，“神眼闪烁”的那晚，志摩配的是“金边眼镜”。

从此，“金边近视眼镜”成了徐志摩不可或缺的一部分，徐志摩形象的“标配”。



「文汇报」
微信二维码